

#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

作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董事长辞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经核查，XU FENFEN（中文名：许芬芬，以下简称“许芬芬”）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、非独立董事、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、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职务。其辞职原因与披露原因一致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许芬芬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辞职后，许芬芬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。许芬芬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独立董事：谭群钊、张子君、何挺

2023年3月29日